

宜春市袁州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文 件

袁安办字〔2022〕31号

关于对宜春淞盛采石场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予以挂牌督办的通知

彬江镇人民政府：

2022年6月15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江西局对你镇宜春淞盛采石场进行安全检查时，发现该企业存在以下事故隐患：1.未按国家标准对采场边坡稳定性进行评估；2.工作边坡有裂缝，+250m安全平台部分地段垮落；+270m以上为新划入的采矿范围，节理发育，比较破碎，存在滑移现象；3.+270m处的上山道路坡度大于设计坡度的10%。

依据《金属非金属矿山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第二款规定，上述隐患属于露天矿山重大事故

隐患，现由区安委办挂牌督办，贵镇为隐患整改监管责任单位，应明确落实专人负责，督促企业制定隐患整改方案，按时按要求完成整改，重大隐患未整改到位之前企业不得恢复生产。同时要安排专人每周五 16 时前将隐患整改进展情况报区安委会办公室，联系人：彭军；联系电话：0795--3217280。

宜春市袁州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7 月 7 日

